

## 2026 阿罩霧音樂季—天籟之音歌唱比賽活動簡章

### 一、計畫緣起：

霧峰區具備豐富的自然及人文資源，本所為讓熱愛音樂的同好及人才有展演的空間及機會，從民國 97 年開始舉辦「阿罩霧音樂季(節)」活動，讓在地愛好音樂的人士、學校或社團等進行音樂演出，營造一場音樂嘉年華盛會。本年度延續以星光大道為發想，提供就讀區內大專院校與設籍本市民眾（含本區長青學苑學員）一展歌藝之機會與平臺，也有一圓明星夢的機會，以歌會友和諧聯誼，為一場精彩創新的素人音樂會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中市霧峰區公所
- (二) 協辦單位：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亞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本區各里辦公處、本區各社區發展協會、本區長青學苑、救國團臺中市霧峰區團務委員會、救國團臺中市霧峰區工商青年社會服務隊

### 三、比賽資格及組別：

擔任歌唱老師、評審、駐唱(職業)歌手者，以及 114 年已獲前三名獎項者請禮讓。凡設籍臺中市或本區長青學苑學員或就讀於本區內大專院校學生(霧峰區占 50%，其他區占 50%)，同時符合以下分齡者皆可報名參加：

- (一) 長青組：56 歲以上(民國 59 年次(含)以前出生者)限額 40 名。
- (二) 青壯組：19 歲至 55 歲者(民國 60 年次至 96 年次出生者)限額 40 名。

**※報名參賽者應事先確認自身健康狀況許可參與本活動，若因隱瞞導致疾病發生之情事，概由當事人全權負責。**

### 四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時間：自 115 年 4 月 27 日至 115 年 5 月 8 日止，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(國定假日不受理)，免收報名費用，額滿即提前截止報名，為維護報名程序之公平性，逾期恕不受理。**名額分配**：霧峰區占 50%，其他行政區占 50%。如第一階段報名人數未額滿，得開放第二次報名至 115 年 5 月 12 日

止(額滿即提前截止報名),第二階段則不受行政區別之限制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

1. 統一採事先報名，報名表及活動簡章請到本所服務臺索取，亦可至本所網站或粉絲專頁下載，填寫完整後連同報名表、身分證或在學學生證件提交至本所。
2. 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，本人或受託人報名時請攜帶參賽者身分證或在學學生證件以供查驗(受託者限幫1人報名，不接受團體報名)。
3. 傳真報名方式：報名資料115年4月27日上午8時起開始受理傳真，並請來電確認報名是否成功。上午8時前傳送的資料恕無法受理報名，敬請留意，以免影響報名資格。傳真電話：(04)23399774。連絡電話：(04)23397128 分機516 吳小姐。(來電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下午5時止)。
4. 報名資料不齊全或有偽變造資料者，一律以棄權論。

五、比賽地點、場次與時間：

- (一) 比賽地點：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中正堂(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1222號)。
- (二) 比賽場次與比賽日期：

日期	規劃內容	備註
5月18日(一)	本所會議室公開抽籤比賽順序	上午9時抽籤;下午3時公告於本所網站
6月6日(六)	初賽	上午7時30分
6月6日(六)	決賽	下午1時

1. 參賽者須於比賽前半小時提供身分證或其他證明文件、在學學生證明等文件辦理報到，以利查驗身分資格，並領取選手號碼牌佩掛於身前明顯處。
2. 報到及比賽時間得視參賽人數調整，以本所通知為準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比賽歌曲採自選歌曲(限國語、台語與日語)。
- (二) 參賽者每人準備2首歌曲，分為初賽(唱一段)、決賽(唱整首)，比賽時唱名3次未到者以棄權論。
- (三) 男女調、升降調、歌曲號碼報名時要確實填寫，報名後歌曲不得更改。

- (四) 採用「弘音點歌伴唱機有合法版權歌曲為主」，可看電視螢幕，比賽當天不提供現場對 KEY，謝絕任何自備伴唱片子。
- (五) 80 歲以上（民國 35 年以前出生）參賽者總分加 1 分，報名時請出示證件，謊報年齡者一律取消所有資格。
- (六) 賽程完成後由評審團完成評分後，當場公布第 1 名至第 6 名優勝名單，並進行頒獎。
- (七) 所有參賽者於各組初賽活動結束後當場贈送精美參賽品 1 份。

七、評審標準：

- (一) 評分標準：技巧(40%)、音準音色(40%)、儀態台風(10%)、服裝造型(10%)。
- (二) 評審由主辦單位聘請 3 位專家老師擔任，公正評定成績，請所有參賽者尊重評判之專業評定。
- (三) 成績為各評審所評分數加總平均，有小數點者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第二位，以成績高低決定名次。成績同分者，依序以評審項中「技巧」、「音色」分數較高者決定名次；若前二項成績皆相同者，則由所有評審召開評審會議決定之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各組取前 6 名

- (一) 冠軍 1 名：頒發獎盃 1 座及禮券 6,000 元。
- (二) 亞軍 1 名：頒發獎盃 1 座及禮券 5,000 元。
- (三) 季軍 1 名：頒發獎盃 1 座及禮券 4,000 元。
- (四) 第 4 名 1 名：禮券 3,000 元。
- (五) 第 5 名 1 名：禮券 2,000 元。
- (六) 第 6 名 1 名：禮券 1,000 元。

九、比賽流程：

時間	活動項目	備註
07:30—08:00	長青組報到	※查驗參賽者身分證並給予號碼牌
08:00—08:05	主持人開場	
08:05—08:10	規則說明	※不得更改自選歌曲，比賽時唱名 3 次未出場者，視同棄權論 ※當場不提供對 KEY 服務 ※各組比賽後，由評審團完成評分後即公布前 10 名
08:10—09:30	長青組初賽	公布初賽前 10 名並抽籤決賽順序

時間	活動項目	備註
09：00－09：10	青壯組報到	※查驗參賽者身分證或在學學生證件並給予號碼牌
09：40－12：00	青壯組初賽	公布初賽前 10 名並抽籤決賽順序
12：00－13：00	整理環境	
13：00－13：30	入圍者報到	※查驗入圍者身分證或在學學生證件並給予決賽號碼牌
13：30－13：40	長官.來賓致詞	
13：40－13：45	規則說明	※不得更改自選歌曲，比賽時唱名 3 次未出場者，視同棄權論 ※當場不提供對 KEY 服務 ※各組比賽後，由評審團完成評分後即公布前 6 名
13：45－16：45	長青組決賽	
	青壯組決賽	
16：45－17：30	頒獎	頒發各組前 6 名得獎人獎項
17：30－18：00	整理環境	

十、主辦單位保留終止、修改本活動以及相關內容變更、解釋之權利；如有未盡事宜或最新訊息，將於本所官網公布，恕不另行通知。